

证券代码：830871

证券简称：天元晟业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北京天元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3日以电话形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蒋安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法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对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以及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对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出了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总经理程聪先生就 2019 年度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计划及目标。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总经理程聪先生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北京天元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0-019）及《北京天元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0-02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7001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天元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

号：2020-0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7001 号《审计报告》，为公司长远发展，2019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予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的工作中能够认真负责、勤勉尽责、恪尽职守，

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以及规范的审计工作程序，按进度较好地完成了公司董事会委托的审计任务，董事会决定继续聘任其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须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北京天元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北京天元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元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